

内蒙古2021年高考网上填报志愿和投档录取实施办法出台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

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5月19日,内蒙古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发布《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填报志愿和投档录取工作实施办法》,对2021年内蒙古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填报志愿和投档录取相关事宜进行安排部署。

《办法》指出,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校招生继续采用以“动态排名、精确定位”为主的网上填报志愿模式。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负责全区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填报志愿的组织管理工作,各盟市、旗县(包括县级市、区)成立由教育、通信、电力、公安、市场监管、疾控等相关

部门组成的网上填报志愿工作领导机构,具体负责本地区考生的网上填报志愿工作,保障其顺利进行。凡有高考考生的高中阶段学校是组织做好本校考生填报志愿的责任主体。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将通过以下三种方式通知考生填报志愿:一是在内蒙古招生考试信息网“2021高考填

报志愿专栏”中进行公告;二是通过10628833短信平台群发短信。短信仅能向区内号码发送,发布对象包括:新闻媒体、盟市和旗县招生考试机构工作人员、高中校长和网上填报志愿联络组的教师,以及符合填报条件的考生;三是在有条件的情况下,通过“内蒙古招生考试”微信公众号推送信

息。网上填报志愿的网址打印在《准考证》上。网上填报志愿系统提供三种填报模式:一是“动态排名、精确定位”网上填报志愿模式;二是艺术体育类动态排名模式;三是不提供排名模式,该模式适用于具有“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或未列招生计划数的“高校专项计划”

招生资格的考生填报特殊类型志愿。

《办法》还对2021年高考考试科目、计分办法以及各科目计分及合成总分办法作出规定,并对网上填报志愿组织机构、批次设置、三种填报模式、填报过程、兼报志愿规定、投档录取规则、录取工作流程等进行了说明。

田园美 采摘乐

5月20日,首府市民在赛罕区根堡村一处采摘园内采摘蜜桃。只见采摘园内一排排桃树整齐划一,毛茸茸的蜜桃和色泽鲜亮的油桃已然成熟,个大饱满,挂在树上惹人垂涎。不少市民慕名前来采摘,游览田园风光,享受农家乐趣。

摄影/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牛天甲



内蒙古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昨日公布

(上接1版)自治区东部地区常住人口占全区常住人口的48.55%,中部地区占41.65%,西部地区占9.80%。与2010年相比,东部地区常住人口比重下降2.74个百分点,中部地区提高2.79个百分点,西部地区下降0.06个百分点。人口向经济发达区域、城市群及首府城市进一步集聚。

在人口性别构成方面,全区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12275274人,占51.04%;女性人口为11773881人,占48.96%。以女性人口为100.00,常住人口性别比104.26。比2010年的108.05下降3.79,人口的性别结构持续改善。

在人口年龄构成方面,全区常住人口中0~14岁3377673人,占14.04%,比2010年下降0.03个百分

点;15~59岁人口15914249人,占66.17%,比2010年下降8.28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4757233人,占19.78%,比2010年上升8.30个百分点。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3138918人,占13.05%,比2010年上升5.49个百分点。我区人口老龄化进一步加深。

在受教育程度人口方面,具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4494308人。与2010年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10208人上升为18688人,15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由9.22年提高至10.08年,文盲率由4.07%下降为3.30%。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和文盲率的变化,反映了十年来我区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大力发展高等教育等措施取得了积极成

效,人口素质不断提高。

在民族人口方面,全区常住人口中汉族人口为18935537人,占78.74%,比2010年的79.54%下降0.8个百分点;蒙古族人口为4247815人,占17.66%,比2010年的17.11%增长0.55个百分点;其他少数民族人口为865803人,占3.60%,比2010年的3.36%增长0.24个百分点。我区少数民族人口稳步增长,充分体现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面貌。

在城乡人口方面,居住在城镇的常住人口为16227475人,占全区常住人口的67.48%;居住在乡村的常住人口为7821680人,占32.52%。同2010年相比,城镇人口增加2507301人,乡村人口减少3164437人,城镇常住人口比重上升11.95个百分点。这表明2010年以来我区新型城镇化进程稳步推进,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7.48%,城镇化建设取得了历史性成就。

在流动人口方面,全区常住人口中,人户分离人口为11462961人,其中,市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为2394517人,流动人口为9068444人。流动人口中,跨自治区流入人口为1686420人,自治区内流动人口为7382024人。与2010年相比,人户分离人口增长59.85%,市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增长129.76%,流动人口增长47.97%。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发展,为人口的迁移流动创造了条件,人口流动趋势更加明显,流动人口规模进一步扩大。

包头市各基层法院设立少年法庭

新报包头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解裕涛) 为了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和犯罪预防工作,进一步提升包头市未成年人审判工作能力和水平,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全市基层法院设立少年法庭,5月20日,中级人民法院向各基层法院少年法庭进行授牌,实现了包头市两级法院少年法庭全覆盖。

据了解,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成立于2009年,是自治区首家成立的独立建制的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成立以来,少年法庭探索适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审判方式,开展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和预防犯罪的综合治理工作,从案件受理范围到审理案件的各个环节建章立制,从法院审判庭到学校的演讲台,从圆桌式审判到判后回访教育,从裁判说理到法官寄语,从探索非刑罚措施到社区矫正服务,先后制定了圆桌审判、社会调查、法庭教育、心理疏导、犯罪记录封存、分案审理、合适成年人到场、回访帮教等十项规章制度和实施意见,初步形成了一套适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特色审判制度,并已成为审理未成年人案件的“常态化”工作模式。

此次全市两级法院实现少年法庭全覆盖,不但全面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相关法律,还能更好地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预防青少年犯罪。